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8477—2008
代替 GB/T 8477—1987

浙江中白猪

Zhejiang middle white pig

2008-12-31 发布

2009-05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国 家 标 准

浙 江 中 白 猪

GB/T 8477—2008

*

中 国 标 准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
邮 政 编 码 : 100045

网 址 www.spc.net.cn

电 话 : 68523946 68517548

中 国 标 准 出 版 社 秦 皇 岛 印 刷 厂 印 刷

各 地 新 华 书 店 经 销

*

开 本 880×1230 1/16 印 张 0.5 字 数 9 千 字
2009 年 4 月 第 一 版 2009 年 4 月 第 一 次 印 刷

*

书 号 : 155066 · 1-36444 定 价 16.00 元

如 有 印 装 差 错 由 本 社 发 行 中 心 调 换

版 权 专 有 侵 权 必 究

举 报 电 话 : (010)68533533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代替 GB/T 8477—1987《浙江中白猪》。

本标准与 GB/T 8477—1987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：

- 删除了原标准中的悬置段,增加了“范围”,把原标准中开头部分内容放到“范围”内,并增加了“浙江中白猪的品种特征特性、生产性能、种用价值评定和出场条件”;
- 增加了“2 规范性引用文件”;
- 增加了“3.1 原产地”叙述和“3.2 品种构成”叙述;
- 对原标准中的生长肥育性能数据进行了修改(1987 年版的 1.2.2,本版的 3.4.2);
- 对原标准中的胴体品质数据进行了修改(1987 年版的 1.2.3,本版的 3.4.3);
- 对原标准中的杂交利用数据进行了修改,删除了原标准中的“汉普夏”(1987 年版的 1.2.4,本版的 3.4.4);
- 将原标准中的“6、12 和 24 月龄”改为本标准的“6 月龄和 12 月龄”(1987 年版的 2.2.1,本版的 4.2.1);
- 删除原标准表 1 项目中的“24 月龄体重”行,并修改了部分数据(1987 年版的表 1,本版的表 1);
- 修改了原标准表 2 中的数据(1987 年版的表 2,本版的表 2);
- 将原标准中的“仔猪育成数和仔猪 60 日龄窝重”改为本标准的“21 日龄仔猪育成数和 21 日龄仔猪窝重”(1987 年版的 2.2.3,本版的 4.2.3);
- 修改了原标准表 3 中的数据(1987 年版的表 3,本版的表 3);
- 将原标准繁殖性能得分计算公式中的“仔猪育成数”改为“21 日龄仔猪育成数”,“仔猪 60 日龄窝重”改为“21 日龄仔猪窝重”(1987 年版的 2.3.2,本版的 4.3.2);
- 对原标准鉴定评分部分中计算公式的权重系数进行了修改(1987 年版的 2.3,本版的 4.3);
- 增加了种公猪的综合评定得分公式(1987 版的 2.3.3,本版的 4.3.3);
- 对种猪出场标准进行了修改(1987 年版的 2.4,本版的 4.4)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畜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浙江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胡锦平、翁经强、徐如海、褚晓红、黄少珍。

本标准于 1987 年 12 月首次发布,本次为第一次修订。